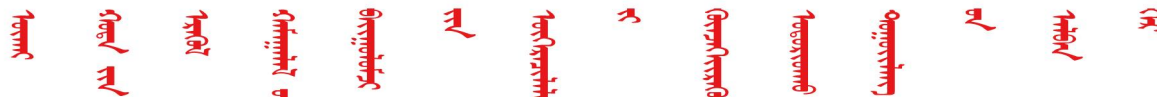


# 乌海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



乌医改办字〔2022〕4号

“ ”

市医改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，各区医改办：

为进一步建立健全深化医疗、医保、医药改革协同联动机制，加强各项改革有效衔接，破除影响和制约“三医”联动的体制机制障碍，强化“三医”联动系统集成，构建“三医”联动整体格局，推动改革措施有效落地。市医改办按照自治区医改办《关于建立“三医”联动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》（内医改办字〔2022〕1号）工作精神，建立乌海市“三医”联动联席会议制度。

## 一、主要职责

在市医改领导小组领导下，统筹协调全市“三医”联动改革工作。对全市“三医”联动改革工作进行宏观指导；研究确定医疗、医保、医药联动工作政策；协调解决“三医”联动改革工作中的重大问题。

## 二、组成单位

联席会议由市财政局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、卫生健康

委、医疗保障局、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和单位组成。联席会议由市医疗保障局主要负责同志担任召集人。各成员单位有关负责同志为联席会议成员。联席会议成员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，由所在单位提出，联席会议确定。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市医疗保障局，承担联席会议日常工作。办公室主任由市医疗保障局分管负责同志担任。联席会议设联络员，由各成员单位有关科室负责同志担任。

### 三、成员单位职责

（一）市财政局：研究提出并落实对公立医疗机构的投入政策；加强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监督和管理。

（二）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：优化公立医疗机构人才培养引进机制，研究制定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政策并组织实施。

（三）市卫生健康委：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、措施的建议，组织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。拟订医疗机构及医务人员、医疗技术应用，医疗质量和安全、医疗服务等行业管理政策规范、标准并监督实施。拟订公立医院运行监管、绩效评价和考核制度。

（四）市医疗保障局：统筹推进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建设。建立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机制。拟订定点医药机构医保协议和支付管理、异地就医管理办法和结算政策。组织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。贯彻落实国家药品、医用耗材价格政策，组织拟订医疗服务项目、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。拟订药品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、配送及结算管理政策并监督

实施。

（五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：负责药品、医疗器械质量安全监督管理。依职能组织实施药品、医疗器械经营和使用领域监督检查及处罚；监督落实药品、医疗器械质量管理有关规范。

#### **四、工作原则**

联席会议根据工作需要定期或不定期召开会议，由召集人主持。成员单位根据工作需要可提出召开联席会议的建议。研究审议具体工作事项时，可视情况召集部分成员单位参加会议，也可邀请其他部门或专家参加会议。在联席会议召开之前，召开联络员会议，研究讨论联席会议议题和需要提交联席会议认定的事项及其他事项。联席会议以纪要形式明确会议议定事项，印发有关方面并抄报市医改领导小组办公室，重大事项按程序报批市医改领导小组。

#### **五、工作要求**

各成员单位要按照职责分工，主动研究“三医”联动改革工作中的重大问题，积极开展工作；按要求参加联席会议和联络员会议，认真落实联席会议确定的工作任务和议定事项；互通信息，密切配合，互相支持，形成合力，共同推进“三医”联动改革工作。联席会议办公室要及时向各成员单位通报有关情况。

附件:乌海市“三医”联动联席会议成员名单

乌海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

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2年5月5日



## 附件

“ ”

召集人： 云 霞 市医疗保障局局长  
成 员： 宋桂荣 市财政局副局长  
张永平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 
李俊平 市卫生健康委副主任  
乔 云 市医疗保障局副局长  
张红霞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

联席会议办公室设 在市医疗保障局医药价格与招标采购科。

主 任： 贾 丽 市医保局医药价格与招标采购科科长  
成 员： 张 莉 市财政局社会保障科科长  
贾国彬 市人社局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和工资福利科科长  
董雅龙 市卫生健康委法规体改科科长  
尹庆文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药化科科长